

YJHB-JL-监测-67



162212050209

2016.08.17-2022.08.16

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渝久（监）字【2018】第 XK369 号

委托单位：重庆建设·雅马哈摩托车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重庆建设·雅马哈摩托车有限公司（废水、
废气、噪声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换证监测）

监测类别：排污许可证监测

报告日期：2018 年 12 月 12 日

（加盖业务专用章）



监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用于委托监测。
- 2、报告无本公司业务专用章、章和骑缝章不具法律效力。
- 3、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
- 4、报告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5、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但对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不予受理。
- 6、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业务专用章无效。
- 8、对于委托送样的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6 号中智联宇通 3 楼

邮编：401123

电话：（023）61962609

传真：（023）61962599

投诉电话：（023）61962597

Web: www.yjhbjc.com

E-mail: yujiuhuanbao@163.com

主管部门投诉电话：12365（质监局）、12369（环保局）

受重庆建设·雅马哈摩托车有限公司委托，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对重庆建设·雅马哈摩托车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换证监测）排放的废水、有组织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该污染源废水排入大九污水处理厂，废气排入的区域属于二类功能区，厂界噪声排入的区域声环境质量属于 3 类功能区。

1、企业基本情况概述

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重庆建设·雅马哈摩托车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废水、废气、噪声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换证监测		
监测地址	重庆九龙坡区九龙工业园 B 区华成路 1 号		
所属行业	摩托车整车制造		
联系人姓名	韩老师	电话	13983376496
备注：			

2、监测点位及项目

表 2 监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和编号	是否监测	监测项目
废水	生产、生活废水排放口 JLWSG0042501 (WS1)	是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总锌、动植物油、pH
有组织 废气	D20 手补室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1 (FQ1) D21 电泳段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8 (FQ4) D27 涂装培训职场废气排放口 (FQ6)	是	苯、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苯系物（苯、甲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偏-三甲苯、苯乙烯、均三甲苯、连三甲苯）、总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烟气参数
	D19 烤漆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0 (FQ2) D18 电泳线脱臭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9 (FQ3) D26Fe/Al、ABS 线 VOC 治理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6 (FQ5)	是	苯、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苯系物（苯、甲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偏-三甲苯、苯乙烯、均三甲苯、连三甲苯）、总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参数
备注：			

表 2 监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续)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和编号	是否监测	监测项目
有组织 废气	D1 成车完检 A 线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1 (FQ7)	是	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烟气参数
	D2 成车完检 B 线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2 (FQ8)		
	D3 成车完检 A 线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3 (FQ9)		
	D4 成车完检 B 线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4 (FQ10)		
	D5 发动机检测 A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5 (FQ11)		
	D6 发动机检测 B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6 (FQ12)		
	D12 车架 B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2 (FQ13)	是	颗粒物、烟气参数
	D13 车架 A 线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3 (FQ14)		
	D14 车架 A 线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4 (FQ15)		
	D15 车架 C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5 (FQ16)		
	D16 车架 D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6 (FQ17)		
	D17 车架 E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7 (FQ18)		
	D22 1#锅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2 (FQ19)	是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参数
	D23 2#锅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3 (FQ20)		
	D24 3#锅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4 (FQ21)		
	D10 热处理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0 (FQ22)		
	D7 低压熔解炉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7 (FQ23)		
	D11 高压熔解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1 (FQ24)		
	D8 低压熔解炉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8 (FQ25)		
	D9 低压熔解炉 3#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9 (FQ26)		
	D25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5 (FQ27)	是	烟气参数、饮食业油烟、非甲烷总烃
噪声	厂区西北侧厂界外 1m (C1) 厂区东北侧厂界外 1m (C2) 厂区东侧厂界外 1m (C3)	是	厂界噪声
备注:			

3、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监测依据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氨氮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37-200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总锌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3.1.6.2 便携式 pH 计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有组织废气	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DB 50/577-2015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DB 50/577-2015
	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DB 50/577-2015
	苯系物（苯、甲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偏-三甲苯、苯乙烯、均三甲苯、连三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DB 50/577-2015
	总挥发性有机物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DB 50/577-2015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5468-1991
		重量法	HJ 836-2017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饮食业油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附录 A	GB 18483-200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续）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监测依据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4、监测仪器

表 4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00mL	ZB1800993	仪器在 计量检 定有效 期内使 用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BPC-150F	150304976	
		便携式溶解氧仪 HQ30d	160500022704	
	悬浮物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GG-9146A	150150	
		电子天平 ME204	B450372294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112IIC18030019	
	氨氮	数显滴定仪 50.00mL	AJ143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24-1901-01-0209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P	722SP17014	
	总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AFG	A30985330399CS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112IIC18030019	
	pH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601806N0018050144	
有组织废气	甲苯	高低流量空气采样泵 Gil Air PLUS	20180720064	
		气相色谱仪 GC-2010Plus	021425602108AE	
	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	高低流量空气采样泵 Gil Air PLUS	20180720064	
		气相色谱仪 GC-2010Plus	021425602108AE	
	苯系物（苯、甲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偏-三甲苯、苯乙烯、均三甲苯、连三甲苯）	高低流量空气采样泵 Gil Air PLUS	20180720064	
		气相色谱仪 GC-2010Plus	021425602108AE	

表 4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续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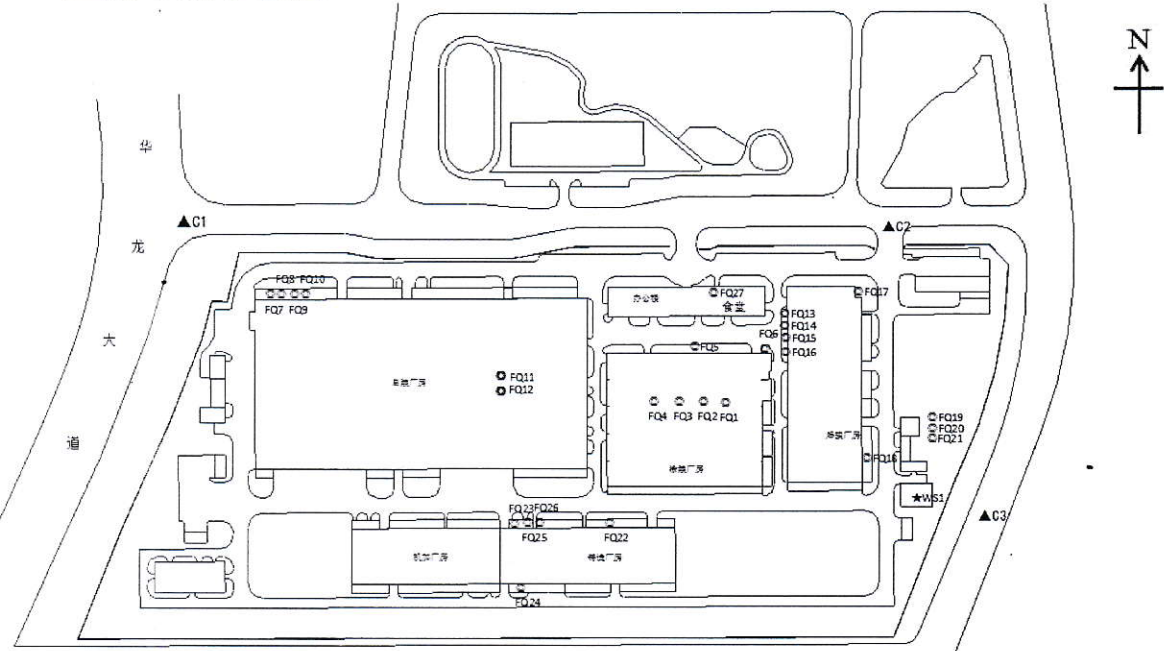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有组织废气	苯	高低流量空气采样泵 Gil Air PLUS	20180720064	仪器在计 量检定有 效期内使 用
		气相色谱仪 GC-2010Plus	021425602108AE	
	总挥发性 有机物	高低流量空气采样泵 Gil Air PLUS	20180720064	
		气相色谱仪 GC-2010Plus	021425602108AE	
	颗粒物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2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507159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1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GG-9146A	150149	
		PM2.5 恒温恒湿试验箱 CPM-3WS	201803076	
		电子天平 MS105DU	B523022059	
	二氧化硫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2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1	
	氮氧化物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2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1	
	非甲烷总烃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2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1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609214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9790023075	
	饮食业油烟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609214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112IIC15030089	
	烟气参数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2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711131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507159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TH-880F	451609214	

表 4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续 2）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00314286	仪器在计量 检定有效期 内使用
		声校准器 AWA6021A	1008885	

5、监测内容

5.1 监测布点示意图



图例：★——废水监测点，◎——有组织废气监测点，▲——厂界噪声监测点

图 1 废水、有组织废气和厂界噪声监测布点示意图

5.2 废水采样示意图



图例：★——废水监测点

图 2 废水采样示意图

5.3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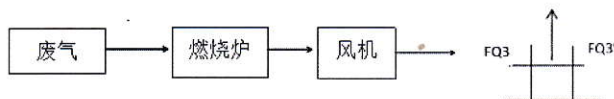
图例：FQ1'—FQ1'，FQ4—FQ4'，FQ7—FQ7'，FQ8—FQ8'，FQ9—FQ9'，FQ10—FQ10'，FQ11—FQ11'，FQ12—FQ12'，FQ13—FQ13'，FQ14—FQ14'，FQ15—FQ15'，FQ16—FQ16'，FQ17—FQ17'，FQ18—FQ18'，FQ22—FQ22'，FQ23—FQ23'，FQ24—FQ24'，FQ25—FQ25'，FQ26—FQ26'为监测断面

图 3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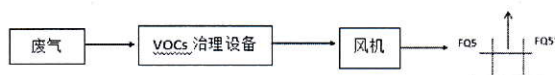
图例：FQ2—FQ2'为监测断面

图4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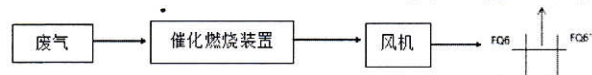
图例：FQ3—FQ3'为监测断面

图5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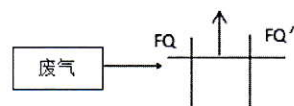
图例：FQ5—FQ5'为监测断面

图6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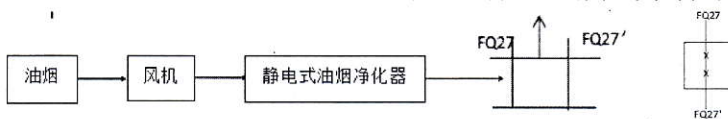
图例：FQ6—FQ6'为监测断面

图7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图例：FQ19—FQ19'，FQ20—FQ20'，FQ21—FQ21'为监测断面

图8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图例：FQ27—FQ27'为监测断面，X为监测点。

图9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5.4 监测频次

在正常生产周期内，每天监测废水3次，每天监测有组织废气3次（其中饮食业油烟和非甲烷总烃监测5次），每天监测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各1次，监测1天。

6、 监测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79%，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周期为16小时/天。

7、监测结果

7.1 废水监测结果

表 5 生产、生活废水排放口 JLWSG0042501（WS1）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 及频次	外观	pH	化学需 氧量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悬浮物	石油类	氨氮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总磷	总锌	动植物油
		无	无量纲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2018 年 11 月 20 日	WS1-1-1	近无色、无异味、 少量悬浮物	7.26	51	6.6	32.1	0.09	4.24	0.121	0.379	5.01×10^{-2}	0.15
	WS1-1-2	近无色、无异味、 少量悬浮物	7.22	59	7.2	48.7	0.08	5.12	0.135	0.362	5.36×10^{-2}	0.11
	WS1-1-3	近无色、无异味、 少量悬浮物	7.24	62	8.4	37.8	0.10	4.69	0.137	0.368	5.10×10^{-2}	0.14
	平均值	/	7.22-7.26	57	7.4	39.5	0.09	4.68	0.131	0.370	5.16×10^{-2}	0.13
标准限值		/	6-9	100	20	70	5	15	5.0	0.5	2.0	10
结果分析		废水排放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其他排污单位一级标准，其他项目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一切排污单位一级标准。										
备注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时间为 2008 年 8 月，设计处理量为 720 吨/日，实际处理量为 350 吨/日，废水排放间断稳定，流量数据由企业提供。										

说明：重庆建设·雅马哈摩托车有限公司要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一级标准。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6 D20 手补室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1 (FQ1)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903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总挥发性有机物			苯系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1-1	3.35×10⁴	25	7.5	7.5	0.251	1.00	1.00	3.35×10⁻²	2.24	2.24	7.50×10⁻²	0.216	0.216	7.24×10⁻³
	FQ1-1-2	3.42×10⁴	23	8.7	8.7	0.298	1.30	1.30	4.45×10⁻²	5.54	5.54	0.189	0.948	0.948	3.24×10⁻²
	FQ1-1-3	3.29×10⁴	25	7.2	7.2	0.237	1.10	1.10	3.62×10⁻²	2.13	2.13	7.01×10⁻²	4.57×10⁻²	4.57×10⁻²	1.50×10⁻³
标准限值		/	/	/	10	0.8	/	50	3.1	/	60	4.2	/	26	2.0
备注															

表6 D20手补室废气排放口JLFQG0042521(FQ1)监测结果一览表(续)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903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苯			甲苯			二甲苯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1-1	1.40×10 ⁻³ L	1.40×10 ⁻³ L	N	0.154	0.154	5.16×10 ⁻³	4.64×10 ⁻²	4.64×10 ⁻²	1.55×10 ⁻³	0.200	0.200	6.70×10 ⁻³
	FQ1-1-2	7.88×10 ⁻³	7.88×10 ⁻³	2.69×10 ⁻⁴	2.52×10 ⁻³ L	2.52×10 ⁻³ L	N	0.700	0.700	2.39×10 ⁻²	0.701	0.701	2.40×10 ⁻²
	FQ1-1-3	1.40×10 ⁻³ L	1.40×10 ⁻³ L	N	2.52×10 ⁻³ L	2.52×10 ⁻³ L	N	3.16×10 ⁻²	3.16×10 ⁻²	1.04×10 ⁻³	3.29×10 ⁻²	3.29×10 ⁻²	1.08×10 ⁻³
标准限值		/	1	0.2	/	/	/	/	/	/	/	21	1.7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表 2 新建企业及现有企业 II 时段工艺设备或车间排气筒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主城区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无甲苯、二甲苯排放限值。											

表 7 D19 烤漆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0 (FQ2)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6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1-1	5.54×10³	26	15.1	3.5	7.1	1.94×10 ⁻²	13.8	28.1	1.65×10 ⁻²	3L	3L	N
	FQ2-1-2	5.43×10³	24	15.3	3.9	8.2	2.12×10 ⁻²	12.2	25.7	6.62×10 ⁻²	3L	3L	N
	FQ2-1-3	5.64×10³	26	15.3	4.3	9.1	2.43×10 ⁻²	13.4	28.2	7.56×10 ⁻²	3L	3L	N
标准限值		/	/	/	/	10	0.8	/	50	3.1	/	200	/
备注		"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表7 D19 烤漆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0 (FQ2) 监测结果一览表 (续1)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6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苯			甲苯			二甲苯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1-1	7.49×10 ⁻³	1.52×10 ⁻²	4.15×10 ⁻⁵	1.25	2.54	6.92×10 ⁻³	5.59	11.4	3.10×10 ⁻²	6.85	13.9	3.79×10 ⁻²
	FQ2-1-2	9.61×10 ⁻³	2.02×10 ⁻²	5.22×10 ⁻⁵	1.01×10 ⁻³ L	1.01×10 ⁻³ L	N	0.488	1.03	2.65×10 ⁻³	0.489	1.03	2.66×10 ⁻³
	FQ2-1-3	1.12×10 ⁻²	2.36×10 ⁻²	6.32×10 ⁻⁴	1.01×10 ⁻³ L	1.01×10 ⁻³ L	N	1.28	2.69	7.22×10 ⁻³	1.28	2.69	7.22×10 ⁻³
标准限值		/	1	0.2	/	/	/	/	/	/	/	21	1.7
备注		“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表 7 D19 烤漆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0 (FQ2) 监测结果一览表 (续 2)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6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二氧化硫			总挥发性有机物			苯系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1-1	3L	3L	N	28.4	57.8	0.157	8.27	16.8	4.58×10 ⁻²
	FQ2-1-2	3L	3L	N	7.68	16.2	4.17×10 ⁻²	0.726	1.53	3.94×10 ⁻³
	FQ2-1-3	3L	3L	N	22.2	46.7	0.125	1.97	4.15	1.11×10 ⁻²
标准限值		/	200	/	/	60	4.2	/	26	2.0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表 2 新建企业及现有企业 II 时段工艺设备或车间排气筒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主城区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净化装置为燃料炉；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无甲苯、二甲苯排放限值。								

表 8 D18 电泳线脱臭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9 (FQ3)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6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3-1-1	4.59×10³	68	18.4	8.2	8.2	3.76×10 ⁻²	6.28	6.28	2.88×10 ⁻²	6	6	2.75×10 ⁻²
	FQ3-1-2	4.39×10³	70	18.6	7.4	7.4	3.25×10 ⁻²	6.70	6.70	2.94×10 ⁻²	8	8	3.51×10 ⁻²
	FQ3-1-3	4.48×10³	69	18.5	7.1	7.1	3.18×10 ⁻²	6.10	6.10	2.73×10 ⁻²	6	6	2.69×10 ⁻²
标准限值		/	/	/	/	10	0.8	/	50	3.1	/	200	/
备注													

表 8 D18 电泳线脱臭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9 (FQ3) 监测结果一览表 (续 1)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6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苯			甲苯			二甲苯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3-1-1	9.37×10 ⁻⁴	9.37×10 ⁻⁴	4.30×10 ⁻⁶	0.194	0.194	8.90×10 ⁻⁴	0.216	0.216	9.91×10 ⁻⁴	0.408	0.408	1.87×10 ⁻³
	FQ3-1-2	4.00×10 ⁻²	4.00×10 ⁻²	1.76×10 ⁻⁴	1.51×10 ⁻³	1.51×10 ⁻³	6.62×10 ⁻⁶	0.399	0.399	1.75×10 ⁻³	0.399	0.399	1.75×10 ⁻³
	FQ3-1-3	4.42×10 ⁻²	4.42×10 ⁻²	1.98×10 ⁻⁴	0.160	0.160	7.15×10 ⁻⁴	0.535	0.535	2.40×10 ⁻³	0.695	0.695	3.11×10 ⁻³
标准限值		/	1	0.2	/	/	/	/	/	/	/	21	1.7
备注													

表 8 D18 电泳线脱臭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9 (FQ3) 监测结果一览表 (续 2)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09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二氧化硫			总挥发性有机物			苯系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3-1-1	3L	3L	N	1.78	1.78	8.17×10 ⁻³	0.510	0.510	2.34×10 ⁻³
	FQ3-1-2	3L	3L	N	9.00	9.00	3.95×10 ⁻²	0.599	0.599	2.63×10 ⁻³
	FQ3-1-3	3L	3L	N	37.6	37.6	0.168	4.59	4.59	2.06×10 ⁻²
标准限值		/	200	/	/	60	4.2	/	26	2.0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表 2 新建企业及现有企业 II 时段工艺设备或车间排气筒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主城区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净化装置为燃料炉；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无甲苯、二甲苯排放限值。								

表9 D21电泳段废气排放口JLFQG0042518(FQ4)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275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总挥发性有机物			苯系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4-1-1	5.66×10³	31	6.4	6.4	3.62×10 ⁻²	1.12	1.12	6.34×10 ⁻³	25.8	25.8	0.146	0.638	0.638	3.61×10 ⁻³
	FQ4-1-2	6.00×10³	24	7.6	7.6	4.56×10 ⁻²	0.91	0.91	5.46×10 ⁻³	8.38	8.38	5.03×10 ⁻²	0.367	0.367	2.20×10 ⁻³
	FQ4-1-3	5.51×10³	25	7.1	7.1	3.91×10 ⁻²	1.10	1.10	6.06×10 ⁻³	0.533	0.533	2.94×10 ⁻³	0.328	0.328	1.81×10 ⁻³
标准限值		/	/	/	10	0.8	/	50	3.1	/	60	4.2	/	26	2.0
备注															

表9 D21电泳段废气排放口JLFQG0042518(FQ4)监测结果一览表(续)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275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苯			甲苯			二甲苯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4-1-1	5.62×10 ⁻⁴ L	5.62×10 ⁻⁴ L	N	1.01×10 ⁻³ L	1.01×10 ⁻³ L	N	0.467	0.467	2.64×10 ⁻³	0.468	0.468	2.65×10 ⁻³
	FQ4-1-2	1.37×10 ⁻³	1.37×10 ⁻³	8.22×10 ⁻⁶	1.01×10 ⁻³ L	1.01×10 ⁻³ L	N	0.199	0.199	1.19×10 ⁻³	0.200	0.200	1.20×10 ⁻³
	FQ4-1-3	5.62×10 ⁻⁴ L	5.62×10 ⁻⁴ L	N	1.24×10 ⁻²	1.24×10 ⁻²	6.83×10 ⁻⁵	3.25×10 ⁻²	3.25×10 ⁻²	1.79×10 ⁻⁴	4.49×10 ⁻²	4.49×10 ⁻²	2.47×10 ⁻⁴
标准限值		/	1	0.2	/	/	/	/	/	/	/	21	1.7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表 2 新建企业及现有企业 II 时段工艺设备或车间排气筒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主城区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无甲苯、二甲苯排放限值。											

表 10 D22Fe/Al、ABS 线 VOC 治理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6 (FQ5)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25m

烟道截面积: 3.801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5-1-1	7.95×10⁴	34	20.8	6.3	6.3	0.501	1.55	1.55	0.123	3L	3L	N
	FQ5-1-2	7.72×10⁴	37	21.0	7.2	7.2	0.556	1.72	1.72	0.133	3L	3L	N
	FQ5-1-3	7.71×10⁴	35	20.9	6.5	6.5	0.501	1.95	1.95	0.150	3L	3L	N
标准限值		/	/	/	/	10	0.8	/	50	3.1	/	200	/
备注		"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表 10 D22Fe/Al、ABS 线 VOC 治理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6 (FQ5) 监测结果一览表 (续 1)

排气筒高度: 25m

烟道截面积: 3.801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苯			甲苯			二甲苯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年 11月20日	FQ5-1-1	6.08×10 ⁻²	6.08×10 ⁻²	4.83×10 ⁻³	2.52×10 ⁻³ L	2.52×10 ⁻³ L	N	0.181	0.181	1.44×10 ⁻²	0.182	0.182	1.45×10 ⁻²
	FQ5-1-2	9.26×10 ⁻²	9.26×10 ⁻²	7.15×10 ⁻³	2.52×10 ⁻³ L	2.52×10 ⁻³ L	N	0.328	0.328	2.53×10 ⁻²	0.341	0.341	2.63×10 ⁻²
	FQ5-1-3	1.40×10 ⁻³ L	1.40×10 ⁻³ L	N	0.225	0.225	1.73×10 ⁻²	0.195	0.195	1.50×10 ⁻²	0.420	0.420	3.23×10 ⁻²
标准限值		/	1	0.2	/	/	/	/	/	/	/	21	1.7
备注		“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表 10 D22Fe/Al、ABS 线 VOC 治理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6 (FQ5) 监测结果一览表 (续 2)

排气筒高度: 25m

烟道截面积: 3.801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二氧化硫			总挥发性有机物			苯系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5-1-1	3L	3L	N	27.5	27.5	2.19	0.980	0.980	7.79×10 ⁻²
	FQ5-1-2	3L	3L	N	11.4	11.4	0.880	0.558	0.558	4.31×10 ⁻²
	FQ5-1-3	3L	3L	N	2.08	2.08	0.160	0.472	0.472	3.64×10 ⁻²
标准限值		/	200	/	/	60	4.2	/	26	2.0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表 2 新建企业及现有企业 II 时段工艺设备或车间排气筒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主城区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净化装置为 VOCs 废气治理设备；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无甲苯、二甲苯排放限值。								

表 11 D27 涂装培训职场废气排放口 (FQ6)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85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总挥发性有机物			苯系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6-1-1	3.52×10⁴	23	7.3	7.3	0.257	0.88	0.88	3.10×10⁻²	1.28	1.28	4.51×10⁻²	0.370	0.370	1.30×10⁻²
	FQ6-1-2	3.44×10⁴	25	6.6	6.6	0.227	1.12	1.12	3.85×10⁻²	8.36	8.36	0.288	0.799	0.799	2.75×10⁻²
	FQ6-1-3	3.38×10⁴	26	8.0	8.0	0.270	1.36	1.36	4.60×10⁻²	5.04	5.04	0.170	0.351	0.351	1.19×10⁻²
标准限值		/	/	/	10	0.8	/	50	3.1	/	60	4.2	/	26	2.0
备注															

表 11 D27 涂装培训职场废气排放口 (FQ6) 监测结果一览表 (续)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85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苯			甲苯			二甲苯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6-1-1	6.81×10 ⁻³	6.81×10 ⁻³	2.40×10 ⁻⁴	0.157	0.157	5.53×10 ⁻³	0.169	0.169	5.95×10 ⁻³	0.326	0.326	1.15×10 ⁻²
	FQ6-1-2	1.24×10 ⁻²	1.24×10 ⁻²	4.27×10 ⁻⁴	2.52×10 ⁻³ L	2.52×10 ⁻³ L	N	0.487	0.487	1.68×10 ⁻²	0.488	0.488	1.68×10 ⁻²
	FQ6-1-3	4.65×10 ⁻³	4.65×10 ⁻³	1.57×10 ⁻⁴	2.52×10 ⁻³ L	2.52×10 ⁻³ L	N	0.241	0.241	8.15×10 ⁻³	0.242	0.242	8.15×10 ⁻³
标准限值		/	1	0.2	/	/	/	/	/	/	/	21	1.7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表 2 新建企业及现有企业 II 时段工艺设备或车间排气筒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主城区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净化装置为催化燃烧装置;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0-2016)中无甲苯、二甲苯排放限值。											

表 12 D1 成车完检 A 线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1 (FQ7)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785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7-1-1	9.47×10³	23	20.5	2.71	2.71	2.57×10⁻²	18	18	0.170
	FQ7-1-2	9.79×10³	23	20.1	2.66	2.66	2.60×10⁻²	22	22	0.215
	FQ7-1-3	9.68×10³	22	20.3	2.50	2.50	2.42×10⁻²	24	24	0.232
标准限值		/	/	/	/	120	10	/	200	0.3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13 D2 成车完检 B 线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2 (FQ8)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785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8-1-1	9.37×10³	24	20.7	1.53	1.53	1.43×10⁻²	17	17	0.159
	FQ8-1-2	9.42×10³	23	21.0	1.66	1.66	1.56×10⁻²	20	20	0.188
	FQ8-1-3	9.57×10³	24	20.8	1.80	1.80	1.72×10⁻²	23	23	0.220
标准限值		/	/	/	/	120	10	/	200	0.3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14 D3 成车完检 A 线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3 (FQ9)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785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9-1-1	1.24×10⁴	24	20.7	2.14	2.14	2.65×10⁻²	15	15	0.186
	FQ9-1-2	1.25×10⁴	23	20.8	2.35	2.35	2.94×10⁻²	20	20	0.250
	FQ9-1-3	1.23×10⁴	24	21.0	2.05	2.05	2.52×10⁻²	17	17	0.209
标准限值		/	/	/	/	120	10	/	200	0.3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15 D4 成车完检 B 线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4 (FQ10)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785m^2 [illegible]

表 16 D5 发动机检测 A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5 (FQ11)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25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1-1-1	6.47×10³	20	20.6	1.71	1.71	1.11×10⁻²	20	20	0.129
	FQ11-1-2	6.34×10³	19	20.8	1.93	1.93	1.22×10⁻²	28	28	0.178
	FQ11-1-3	6.53×10³	21	20.7	1.56	1.56	1.02×10⁻²	23	23	0.150
标准限值		/	/	/	/	120	10	/	200	0.3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17 D6 发动机检测 B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5 (FQ12)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25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非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2-1-1	6.48×10³	21	20.9	1.36	1.36	8.81×10⁻³	18	18	0.117
	FQ12-1-2	6.68×10³	19	20.8	1.40	1.40	9.35×10⁻³	23	23	0.154
	FQ12-1-3	6.67×10³	22	20.7	1.55	1.55	1.03×10⁻²	17	17	0.113
标准限值		/	/	/	/	120	10	/	200	0.3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18 D12 车架 B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2 (FQ13)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1.327m²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 ³ /h)	烟气温度 (°C)	颗粒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3-1-1	3.11×10 ⁴	18	19.7	19.7	0.613
	FQ13-1-2	3.14×10 ⁴	18	23.0	23.0	0.722
	FQ13-1-3	3.16×10 ⁴	19	22.2	22.2	0.702
标准限值		/	/	/	50	0.8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颗粒物主城区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19 D13 车架 A 线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3 (FQ14)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785m²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 ³ /h)	烟气温度 (°C)	颗粒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4-1-1	2.13×10 ⁴	20	23.6	23.6	0.503
	FQ14-1-2	2.18×10 ⁴	20	21.5	21.5	0.469
	FQ14-1-3	2.11×10 ⁴	21	23.2	23.2	0.490
标准限值		/	/	/	50	0.8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颗粒物主城区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20 D14 车架 A 线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4 (FQ15)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636m²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 ³ /h)	烟气温度 (°C)	颗粒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5-1-1	1.74×10 ⁴	18	21.2	21.2	0.369
	FQ15-1-2	1.75×10 ⁴	20	20.3	20.3	0.355
	FQ15-1-3	1.79×10 ⁴	19	20.7	20.7	0.371
标准限值		/	/	/	50	0.8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颗粒物主城区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21 D15 车架 C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4 (FQ16)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1.327m²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 ³ /h)	烟气温度 (°C)	颗粒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6-1-1	3.11×10 ⁴	21	24.1	24.1	0.750
	FQ16-1-2	3.28×10 ⁴	20	23.9	23.9	0.784
	FQ16-1-3	3.30×10 ⁴	20	23.3	23.3	0.769
标准限值		/	/	/	50	0.8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颗粒物主城区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22 D16 车架 D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6 (FQ17)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1.327m²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 ³ /h)	烟气温度 (°C)	颗粒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7-1-1	2.52×10 ⁴	22	22.0	22.0	0.554
	FQ17-1-2	2.53×10 ⁴	23	20.6	20.6	0.521
	FQ17-1-3	2.61×10 ⁴	21	20.8	20.8	0.543
标准限值		/	/	/	50	0.8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颗粒物主城区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23 D17 车架 E 线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7 (FQ18)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503m²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 ³ /h)	烟气温度 (°C)	颗粒物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8-1-1	1.42×10 ⁴	25	23.0	23.0	0.327
	FQ18-1-2	1.40×10 ⁴	24	23.2	23.2	0.325
	FQ18-1-3	1.41×10 ⁴	23	22.2	22.2	0.313
标准限值		/	/	/	50	0.8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颗粒物主城区限值。				
备注		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表 24 D22 1#锅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2 (FQ19)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96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9-1-1	3.26×10³	148	7.31	6.0	9.2	1.96×10 ⁻²	45	69	0.147	3L	3L	N
	FQ19-1-2	3.13×10³	152	7.54	5.7	8.9	1.78×10 ⁻²	41	64	0.128	3L	3L	N
	FQ19-1-3	3.34×10³	156	7.72	5.1	8.1	1.70×10 ⁻²	46	73	0.154	3L	3L	N
标准限值		/	/	/	/	30	/	/	400	/	/	5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中表 2 在用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主城区燃气锅炉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燃料为天然气；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监测期间，锅炉运行负荷为 79%。											

表 25 D23 2#锅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3 (FQ20)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96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0-1-1	3.36×10³	153	7.66	4.7	7.4	1.58×10 ⁻²	46	72	0.155	3L	3L	N
	FQ20-1-2	3.38×10³	151	7.53	5.3	8.3	1.79×10 ⁻²	51	80	0.172	3L	3L	N
	FQ20-1-3	3.26×10³	153	7.61	6.6	10.4	2.15×10 ⁻²	52	82	0.170	3L	3L	N
标准限值		/	/	/	/	30	/	/	400	/	/	5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中表 2 在用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主城区燃气锅炉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燃料为天然气;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 报出值为检出限值, 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监测期间, 锅炉运行负荷为 79%。											

表 26 D24 3#锅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4 (FQ21)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96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1-1-1	3.51×10³	147	7.55	7.0	10.9	2.46×10⁻²	54	84	0.190	3L	3L	N
	FQ21-1-2	3.46×10³	149	7.44	5.6	8.7	1.94×10⁻²	58	90	0.201	3L	3L	N
	FQ21-1-3	3.39×10³	154	7.63	6.2	9.7	2.10×10⁻²	52	82	0.176	3L	3L	N
标准限值		/	/	/	/	30	/	/	400	/	/	5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中表 2 在用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主城区燃气锅炉限值。											
备注		1、设备安装时间为 2008 年，燃料为天然气； 2、“L”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标准方法检出限，报出值为检出限值，其排放速率结果以“N”表示； 3、监测期间，锅炉运行负荷为 79%。											

表 27 D10 热处理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0 (FQ22)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238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2-1-1	5.01×10³	117	18.6	12.2	12.2	6.11×10 ⁻²	15	15	7.52×10 ⁻²	11	11	5.51×10 ⁻²
	FQ22-1-2	4.90×10³	119	18.9	14.3	14.3	7.01×10 ⁻²	17	17	8.33×10 ⁻²	8	8	3.92×10 ⁻²
	FQ22-1-3	5.07×10³	117	18.8	11.8	11.8	5.98×10 ⁻²	14	14	7.10×10 ⁻²	9	9	4.56×10 ⁻²
标准限值		/	/	/	/	30	/	/	500	/	/	10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中颗粒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2 工业炉窑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热处理炉主城区限值，二氧化硫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其他炉窑主城区限值，氮氧化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燃气炉窑主城区限值。											
备注		热处理炉 FSDF 安装时间为 2008 年，燃料为天然气，每月用量 6500m³。											

表 28 D7 低压熔解炉 1#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7 (FQ23)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442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3-1-1	8.16×10³	128	18.9	10.2	10.2	8.32×10 ⁻²	4	4	3.26×10 ⁻²	19	19	0.155
	FQ23-1-2	7.91×10³	130	19.1	8.6	8.6	6.80×10 ⁻²	5	5	3.96×10 ⁻²	21	21	0.166
	FQ23-1-3	7.71×10³	129	19.2	10.6	10.6	8.17×10 ⁻²	8	8	6.17×10 ⁻²	23	23	0.177
标准限值		/	/	/	/	30	/	/	500	/	/	10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中颗粒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2 工业炉窑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熔化炉中有色金属熔化炉主城区限值, 二氧化硫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其他炉窑主城区限值, 氮氧化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燃气炉窑主城区限值。											
备注		低压熔解炉 HM3-300 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燃料为天然气, 每月用量 22000m³。											

表 29 D11 高压熔解炉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11 (FQ24)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442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4-1-1	6.59×10³	121	18.7	13.8	13.8	9.09×10 ⁻²	6	6	3.95×10 ⁻²	14	14	9.23×10 ⁻²
	FQ24-1-2	6.91×10³	124	18.6	14.9	14.9	0.103	5	5	3.46×10 ⁻²	12	12	8.29×10 ⁻²
	FQ24-1-3	6.69×10³	122	18.6	12.4	12.4	8.30×10 ⁻²	4	4	2.68×10 ⁻²	13	13	8.70×10 ⁻²
标准限值		/	/	/	/	30	/	/	500	/	/	10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中颗粒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2 工业炉窑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熔化炉中有色金属熔化炉主城区限值, 二氧化硫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其他炉窑主城区限值, 氮氧化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燃气炉窑主城区限值。											
备注		高压熔解炉 HM3-1500 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燃料为天然气, 每月用量 20000m³。											

表 30 D8 低压溶解炉 2#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8 (FQ25)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26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5-1-1	2.17×10³	110	19.0	9.7	9.7	2.10×10 ⁻²	6	6	1.30×10 ⁻²	20	20	4.34×10 ⁻²
	FQ25-1-2	2.24×10³	109	19.5	10.3	10.3	2.31×10 ⁻²	4	4	8.96×10 ⁻³	22	22	4.93×10 ⁻²
	FQ25-1-3	2.29×10³	110	19.2	10.6	10.6	2.43×10 ⁻²	4	4	9.16×10 ⁻³	19	19	4.35×10 ⁻²
标准限值		/	/	/	/	30	/	/	500	/	/	10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中颗粒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2 工业炉窑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熔化炉中有色金属熔化炉主城区限值, 二氧化硫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其他炉窑主城区限值, 氮氧化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燃气炉窑主城区限值。											
备注		低压熔解炉 HM3-300 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燃料为天然气, 每月用量 22000m³。											

表 31 D9 低压溶解炉 3#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09 (FQ26) 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 15m

烟道截面积: 0.159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氧含量 (%)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26-1-1	3.24×10³	116	19.6	9.6	9.6	3.11×10 ⁻²	4	4	1.30×10 ⁻²	23	23	7.45×10 ⁻²
	FQ26-1-2	3.69×10³	114	19.3	9.8	9.8	3.62×10 ⁻²	8	8	2.95×10 ⁻²	21	21	7.75×10 ⁻²
	FQ26-1-3	3.19×10³	116	19.5	8.9	8.9	2.84×10 ⁻²	5	5	1.60×10 ⁻²	25	25	7.98×10 ⁻²
标准限值		/	/	/	/	30	/	/	500	/	/	100	/
结果分析		废气排放中颗粒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2 工业炉窑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熔化炉中有色金属熔化炉主城区限值, 二氧化硫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其他炉窑主城区限值, 氮氧化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中表 1 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燃气炉窑主城区限值。											
备注		低压熔解炉 HM3-300 安装时间为 2008 年, 燃料为天燃气, 每月用量 22000m³。											

表 32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 JLFQG0042525 (FQ27) 监测结果一览表

基准灶头数：10 个

烟道截面积: 0.900m^2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³/h)	烟气温度 (℃)	饮食业油烟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³	mg/m³	kg/h	mg/m³	mg/m³	kg/h
2018 年 11 月 20 日	FQ1-1-1	1.98×10 ⁴	36	7.66×10 ⁻²	8.85×10 ⁻²	1.52×10 ⁻³	4.63	5.35	9.17×10 ⁻²
	FQ1-1-2	1.95×10 ⁴	37	0.635	0.722	1.24×10 ⁻²	3.74	4.25	7.29×10 ⁻²
	FQ1-1-3	2.01×10 ⁴	38	0.538	0.631	1.08×10 ⁻²	4.34	5.09	8.72×10 ⁻²
	FQ1-1-4	1.98×10 ⁴	38	0.681	0.787	1.35×10 ⁻²	4.71	5.44	9.33×10 ⁻²
	FQ1-1-5	1.99×10 ⁴	39	0.611	0.709	1.22×10 ⁻²	4.90	5.69	9.75×10 ⁻²
	FQ1-1	平均排放浓度：0.712mg/m³					平均排放浓度：5.16mg/m³		
标准限值		饮食业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 mg/m³。					/		
结果分析		饮食业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表 2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备注		1、经营场所使用面积：3000m²，设计就餐座位数：1000 位，实际就餐座位数：987 位，实际灶头数：7 个，工作灶头数：6 个，净化设备为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BS-216Q20K，，风量为 25000m³/h； 2、《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表 2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无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 3、FQ1-1-1 饮食业油烟的数据，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为无效数据不参与计算； 4、饮食业油烟、非甲烷总烃排放同时符合《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859-2018）的排放限值（饮食业油烟的最高允许浓度为 1.0mg/m³，非甲烷总烃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0.0mg/m³）。							

7.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3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 点位	监 测 结 果 dB (A)						主要声源
		昼 间			夜 间			
		测量值	背景值	结果	测量值	背景值	结果	
2018 年 11 月 20 日	C1	64.3	55.2	63	/	/	/	风机、空压机
		/	/	/	54.6	46.6	54	风机
	C2	63.0	55.2	62	/	/	/	风机、空压机
		/	/	/	53.2	46.6	52	风机
	C3	61.5	55.2	60	/	/	/	风机、空压机
		/	/	/	52.3	46.6	51	风机
标准限值		昼间≤65dB (A)，夜间≤55dB (A)						
结果分析		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 3 类。						
备注								

(以下空白)

编制: 姚小玲

审核: 罗丹

签发: 仲晓林

日期: 2018 年 12 月 12 日

日期: 2018 年 12 月 12 日

日期: 2018 年 12 月 12 日

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业务专用章